

股票代码：002860 股票简称：星帅尔 公告编号：2017-019

杭州星帅尔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改《防范大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专项制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为贯彻证券市场公开、公平、公正原则，规范杭州星帅尔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接待和推广的行为和管理,加强公司与投资者和潜在投资者之间的交流和沟通,改善公司治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于2017年6月13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防范大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专项制度〉的议案》,具体修改内容如下:

修改前	修改后
第九条 公司设立防范大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领导小组,为公司防止大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行为的日常监督管理机构。领导小组由公司董事长、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组成,公司董事长任组长。	第九条 公司设立防范大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领导小组,为公司防止大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行为的日常监督管理机构。领导小组由公司董事长、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组成,公司董事长任组长。

第十二条 公司总经理负责公司日常资金管理工作，财务负责人协助总经理加强对公司财务过程的控制，监控大股东及关联方与公司的资金、业务往来，财务负责人应定期向防止大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领导小组报告大股东及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的情况。	第十二条 公司总经理负责公司日常资金管理工作，财务总监协助总经理加强对公司财务过程的控制，监控大股东及关联方与公司的资金、业务往来，财务总监应定期向防止大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领导小组报告大股东及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的情况。
第二十条 本制度由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实施。	第二十条 本制度由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实施，修改时亦同。

除以上条款内容变更外，其他条款内容不变。

《杭州星帅尔电器股份有限公司防范大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专项制度》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杭州星帅尔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6月13日